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太湖舞美艺术中心物业保障支出						
主管部门		国家大剧院			实施单位	国家大剧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99.999400	2199.999400	2104.756066	10.00	95.67%	9.5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78.000000	1578.000000	1577.990191	7.17	100.00%	7.17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621.999400	621.999400	526.765875	2.83	84.69%	2.39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舞美艺术中心日常工程运维及物业服务保障工作需求，更好地为北京市副中心文化事业做出积极贡献。				项目顺利达成预期目标，满足舞美艺术中心日常需求，保障中心正常安全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31.00	31.00	此项指标无偏差	
		质量指标			14.00	11.00	达到预期目标，但绩效成果资料支撑不充分；今后将加强项目绩效成果资料收集。	
		时效指标			5.00	5.00	此项指标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5.00	15.00	此项指标无偏差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00	9.00	达到预期目标，但绩效成果资料支撑不充分；今后将加强项目绩效成果资料收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5.00	3.00	后续将加强满意度调查及对调查结果的材料整理统计分析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10.00	10.00	此项指标无偏差	
总分：					100.00	93.57		